附件 2

国家产品质检中心社会责任报告格式

（2018 年度）

质检中心名称（盖章）：国家家用电器能效及安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湖北]

市场监管总局认可检测司编制

填报说明

1、填报时请依据 2014 年国家认监委印发的《国家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社会责任报告制度实施指导意见》（国认实〔2014〕61 号，可在国家认监委官网查看）。

2、一个法人单位有多个国家产品质检中心的，每个国家产品质检中心需单独填写一份社会责任报告；由两家单位共建的国家产品质检中心（包括国家产品质检中心在异地设立实验室的），由牵头单位汇总填写一份社会责任报告。

一、基本情况

1.国家产品质检中心名称：国家家用电器能效及安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湖北]

授权证书号：（2018）国认监认字（675）号 实验室认可证书号（如有）：CNAS L1132

2.所在法人机构名称：武汉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地址：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东二路5号 邮编：430048

3.负责人情况：

主任：

姓名 林建国 联系方式（手机）13808676795

副主任：

姓名：曾爱民 电话(座机)：027-68853683 手机：13387518052

姓名：金群 电话（座机）：027-68853697 手机：13871266111

姓名：_____ 电话（座机）：_____ 手机：_____

联系人：

姓名：周毅 电话（座机）：027-68853759 手机：/

传真：027-85795691 电子邮箱：1418602950@qq.com

4. 你中心现有员工36人，其中管理人员26人，检验人员10人，辅助人员（如有）0人；固定资产4882.8万元；主要仪器设备387台套；实验室面积9000平方米。

5.2018年工作基本情况(数据截至2018年12月31日，以下同)：

（1）承担质检总局国家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任务

0 批次；

（2）除国抽外，承担各级政府部门监督抽查任务 735 批次；

（3）承担 3C 检测任务 0 批次；

（4）承担生产许可证（登记证）检测任务 0 批次；

（5）承担仲裁、司法鉴定的检测任务 0 批次

（6）参加省部级以上部门组织的能力验证或实验室间比对任务

6 批次，其中，由本中心组织的有 0 批次；另外，本中心还自发组织 0 批次的能力验证（或比对）活动；

（7）参与制修订国家、行业或地方标准 0 个，其中，作为牵头单位负责制修订 0 个；

6.国家产品质检中心建设情况

（1）2018 年新增工作人员 0 人，新增仪器设备 27 台套，新增仪器设备投入 166.3 万元，实验室面积扩大 0 平方米；

（2）2018 年新增检测能力 33 项，其中 33 项已经完成资质认定扩项；目前已获得授权的检验项目占授权名称所涵盖检验项目的百分比约 100 %；

（3）2018 年完成科研项目 1 项，科研经费投入 25.5 万元，科研投入占业务收入的 7.7 %；

（4）2018 年承担社会委托检验 201 批次，较 2017 年增长 43.57 %。,2018 年度委托检验收入占业务总收入的 49.43 %，收入较 2017 年增长 85.55 %，；

（5）2018年获得外部资金投入共计 278.24 万元，其中属于国家财政投入的有 277.7 万元；

（6）2018年组织内部培训 30 批次，共培训人员 173 人（次）；参加外部培训 8 批次，参加培训人员 15 人（次）；

二、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另附页）

国家家用电器能效及安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湖北）社会责任报告

一 前言

本报告依据《国家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社会责任报告制度实施指导意见》、《国家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社会责任报告编写提纲指南（试行）》等相关规定编制，主要汇报国家家用电器能效及安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湖北）在2018年1月至2018年12月期间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有关情况，报告经中心领导审核通过，保证报告内容准确真实。

中心本着公正、科学、准确、高效的质量方针和目标，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管机构相关文件规定，贯彻和落实国家质检总局“传递信任、服务发展”的工作理念，建立并不断改进管理体系，确保持续有效运行，严格按管理体系文件开展各项检测工作，不断提高检测工作的技术能力和员工的素质水平，本着质量第一，客户至上的服务理念，恪尽职守，服务社会，履行好自己的社会责任。

二 中心简介

国家家用电器能效及安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湖北）是经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批准筹建的国家中心（国质检科【2010】232 号），依托武汉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进行建设，中心于 2016 年 7 月 6 日获得国家认监委的认可，授权证书编号为：〔2016〕国认监认字（675）号。于 2017 年 11 月通过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的综合验收现场评审。

中心位于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沌口），实验室面积 9000 ㎡，于 2015 年 10 月建设完成，2016 年 3 月通过 CNAS 现场评审，具备对家用电器、电机、照明电器、电池等 190 项产品/标准的检测能力。

中心现有仪器设备 387 余台（套），恒温恒湿实验室 500 ㎡。具有电磁兼容实验室、空调器房间热平衡实验室、空调器焓差实验室、电冰箱/冷柜性能实验室、电风扇风量实验室、吸油烟机性能实验室、小家电能效实验室、恒温恒流量供水系统、半消声实验室、LED 照明实验室等国内外先进的专业实验环境和仪器设备，覆盖电器产品的安全、性能、能效标准，以及电机、电动工具、照明电器、电池、低压电器等产品，具有对电器产品的 EMC、IP 防护等级、环境/可靠性试验、零部件及材料安全试验、RoHS 指令检测能力。

三 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和制度的建立情况

作为新成立的国家家用电器能效及安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中心

严格按照认监委的要求开展各项工作。中心成立之初就认真学习和领悟认监委发布的《国家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履行社会责任指导意见》、《国家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社会责任报告编写提纲指南（试行）》文件精神，按照文件精神要求，将履行社会责任列入了检测中心工作计划中，把社会责任理念和要求全面融入到我中心的发展战略中，不断完善自身工作，满足客户发展需要，增强员工凝聚力，服务社会，回报社会。

中心领导根据获得授权以来的实践情况，编制了《国家家用电器能效及安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湖北）社会责任管理制度》，将电器中心履行社会责任的理念常规化、制度化。将履行社会责任的理念深入到日常的工作中，中心在 2017 年完成社会责任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相关措施，持续改进中心社会责任各项工作。

本中心对利益相关方进行了识别。相关利益方主要有：

① 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②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③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④ 武汉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⑤ 客户

⑥ 员工

⑦ 社会公众

针对以上利益相关方，我中心确定如下参与方式：

① 对于实验室管理机构，认真学习认证认可文件，按照文件要

求对实验室进行管理。

② 积极学习并严格执行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政策及要求，积极参与相关的活动；

③ 对于依托单位武汉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认真贯彻落实质检所的制度及规定，秉承厚德、博学、求实、创新的所训，共同发展；

④ 对于所提供服务的客户在保证公正、科学、准确、高效的质量方针的前提下，以质量第一、客户至上的服务理念，倾听客户的心声，不断完善检测工作；

⑤ 不断提高员工素质，调动积极性，提高凝聚力，参与中心共同发展；

⑥ 中心接受社会监督，检验结果公开透明，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活动。

四 履行社会责任情况及评价

本中心按《国家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社会责任报告制度实施指导意见》建立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和制度后，在干部及员工中开展学习，深刻理会国家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社会责任的重要意义。员工的服务责任意识得到明显提高，诚信服务，深入到每个员工实际工作中，把自身利益与中心长久发展的责任感结合，共同发展。同时教育员工安全检测，积极预防，保障自身安全，营造洁净、安全的工作环境，建立及时发现问题，及时报告的制度。

（一）诚实责任

1、依法运营

本中心自成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及各项政策的要求，按照《国家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授权管理办法》以及相关的技术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开展相应的检验业务活动。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和各项要求，规范运营。保证独立、公正的法律地位，不从事或参与任何能影响其检测独立性和诚信性的活动，反对不正当竞争和商业贿赂及欺诈行为，自觉接受政府，消费者和社会的监督，维护检验检测市场秩序。

2、规范运营

本中心成立以来，依托武汉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成熟的制度，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管理体系，制订了质量手册、程序文件和作业指导书，各项工作严格按照 CNAS-CL01：2018《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认可准则》及《实验室资质认定评审准则》等国家认证认可监管机构的相关文件规定，规范运作、稳步发展。确保检测工作的独立性和公正性，保证数据和结果的及时准确、客观和真实。

3、科学诚信

本中心自觉遵守社会公德，严格执行行业自律的要求，科学、公正、客观地开展中心的检测活动。多次参与国际检测机构、国内检测

实验室之间的比对活动，严格按照标准要求及实验室管理规范开展检测活动，近年来在行业和客户中建立了一定的公信力。

（二）经济服务责任

1. 创新服务理念

2018 年本中心除了按时完成各级政府监督抽查任务、风险监测任务及企业的委托业务外，还主动与省内家用电器及零部件生产企业联系，发挥中心在检测方面的技术优势和平台优势，就产品标准要求，实验室间数据比对等做技术交流。如中心领导经常与海尔、美的、TCL 等空调生产企业的热平衡、焓差实验室工程师交流经验，并组织各企业焓差实验室进行实验室间数据比对，为企业成品检测的准确性，识别实验室存在的问题并采取纠正措施，确定新品检测结果，提高研发进度，提高客户的信任度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2018 年，中心结合区域产业发展状况和中心优势，积极主动服务区域企业新产品研发和验证。重点开展了 EMC、汽车零部件、环境可靠性试验等 60 余批次，服务区域产业，为企业新产品研发、质量控制提供检测技术服务。

持续服务本地大型家电企业和产业配套企业，开展零部件进货把关、成品检验、能效检测。

2. 提升服务水平

2018 年中心为持续提高服务水平和服务能力，于 2 月接受了资质认定和 CNAS 换证复评审工作，在原有能力基础上，对三相电器产品的 EMC、环境试验、能效、照明工程等 32 项标准进行了扩项，对制冷器具、灯具、EMC 等 16 项标准的换版进行了变更。

完成 CB 实验室现场评审的整改工作。于 10 月接受了 NCB 的年度内审，对不符合项完成了纠正措施和整改方案。

完成能力验证/比对 7 项（国际比对 2 项），除 1 项国际比对有问题外，其他结果均为满意。有问题的项目已完成纠正措施和整改要求，上报 IFM 关闭。按计划完成所内比对试验。

完成湖北省汽车电子产品安全质检中心的申报和专家论证工作，进入筹建实施阶段。完成武汉市家用电器标委会的申报工作。

完成电动自行车新国标的能力建设，补充车灯、反射器检测设备和涉水试验场地，顺利通过了扩项评审；梳理能力、培训人员，完成 3C 资质申报，成为第一批电动自行车产品的 3C 认证指定实验室。

积极参与行业标委会活动，主持 IEC61309《家用深油炸锅性能测试方法》转换为国家标准的制订工作，参与国标 GB/T23137《家用和类似用途热泵热水器》的换版工作，主持“变工况试验”项目的方法研究和验证试验。参与 4 项健康家电联盟标准的制修订。

完成总局科研项目：《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检测系统研制》。

（三）社会责任

中心建立安全管理制度及应急管理机制，加大安全教育及培训，提倡安全检测，保障员工的职业健康。中心重视培养年轻人才，为他们提供发展的机会，对新进人员进行了职业教育培训。2018 年共参加外部培训 8 批次，参加培训人员 15 人（次）。努力营造学习氛围，鼓励新员工积极参与各项能力验证、内部比对活动。通过实践、讨论等方式，学习和掌握专业技术知识，共同提高业务技术水平。

针对国家质检总局的风险监测安排，我中心积极协助省局、市局、省经信厅开展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进行电动自行车新国标的宣贯和技术咨询，完成电动自行车充电器风险监督 41 批次。我中心还积极申请并承担了湖北省风险监测任务（电灭蚊器）和武汉市电商风险监测任务（LED 台灯产品），并将监测结论通过相关渠道及时的向社会大众公布，提醒广大消费者注意相关风险提示。

（四）环保责任

为增强环保责任，积极宣传环保知识，加强员工的环保意识。中心也制定了对特定化学试剂及材料从选购到管理的一系列程序要求，在检测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等污染，做到安全排放。

中心同时在日常工作中厉行节能减排，对公共办公区电器如顶灯、空调以及自己使用的电器如电脑、台灯等随手关闭，实验室内设备能够关机的尽量关机，减少能源消耗。

五 结束语

本报告总结了中心从2018年1月份到2018年12月份社会责任履行的情况，今后我们将进一步积极努力，总结经验，落实完善社会责任的各项工作，将中心的持续发展及社会责任结合起来，完成实现国家级质检中心所承担的社会责任。